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相关议案，《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以下简称“预案修订稿”）于 2018 年 6 月 13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预案修订稿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修订稿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此公告。

江苏新美星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6 月 13 日